

项目代码：2403-440111-17-01-167289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白发改投批〔2024〕26号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海苑社区周边道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申请审批海苑社区周边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根据《白云区白云湖街道海苑社区组织振兴建设红色美丽村庄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原则同意经评审修改完善后的《海苑社区周边道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改造总长约1.24km，其中A段南起石沙公路，北至金宝路，路线长约0.811km；B段西起石井大道，东至大冈西街，路线长约0.427km。红线宽度7.95~13.51米，双向两车道，道路等级为等外道路（社区内部道路），设计

速度 15km/h。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本项目总投资为 1082.9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898.2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3.17 万元，预备费 51.57 万元。本项目资金来源于区财政资金。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负责组织实施。请使用节能工艺、节能设备，落实节能工作要求；落实《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管理规定（试行）》和海绵城市理念建设要求。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5 月 8 日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海苑社区周边道路改造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等子项必须全部采用委托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审批部门盖章

2024年5月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 送：区财政局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年5月8日印发
